

內政部 開會通知單

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國字第11308024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備註一

開會事由：住宅審議會第14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3年3月26日(星期二)下午2時30分

開會地點：本部8樓簡報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）

主持人：林召集人右昌

聯絡人及電話：科員周韋丞02-8771-2630

出席者：花副召集人敬群、曹委員儉、蘇委員瑛敏、林委員育如、林委員子欽、張委員智元、賴委員美蓉、黃委員麗玲、謝委員文泰、王委員增勇、曹委員慈容、戴委員群芳、王委員燕琴、林委員秀玲、谷縱·喀勒芳安Qucung Qalavangan委員、王委員成機、陳委員明吉、張委員清華、吳委員兼執行秘書欣修、徐委員燕興

列席者：中華民國住宅學會、台灣建築學會、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、本部國土管理署（朱主任秘書慶倫、住宅發展組歐組長正興、林副組長美桂、張專門委員渝欣、張簡任技正瓊月、補貼福利科、市場品質科、租屋服務科、資產管理科）

副本：

備註：

- 一、檢附會議資料1份，請攜帶與會。
- 二、依內政部住宅審議會設置辦法第8條規定，全體委員過半數出席始得開會，請委員惠予回復是否出席本次會議（聯絡人：周韋丞，0287712630，jacobchou@nlma.gov.tw）。
- 三、如有發燒咳嗽情形者請勿參加會議，若有意見表達可提書面意見洽業務單位代為轉達。

四、本部國土管理署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
裝

訂

線